

附錄－ 6 天國的喜訊 10112008

聖言：上主的話

天主經：(基督教稱主禱文)是基督宗教最為人所知的禱告。聖經瑪竇、路加福音記載，門徒請求耶穌指導禱告，耶穌便教導他們一個模範禱告。經文如下：我們的天父，願祢的名受顯揚；願祢的國來臨；願祢的旨意奉行在人間，如同在天上。求今天賞給我們日用的食糧；求祢寬恕我們的罪過；如同我們寬恕別人一樣；不要讓我們陷於誘惑，但救我們免於凶惡。阿門。

聖詠：為猶太人頌讚上主的頌謝曲，以作者區分達味王名下超過一半(超過 80 首)，因此傳統上以達味為聖詠的作者。可分為五大主題(一)讚美 31 首(二)哀禱 68 首(三)感恩 17 首(四)默西亞王國 11 首(五)訓誨 23 首；聖詠集包含不同時代的作品，從達味(執政 1010-970B.C.)之前到希伯來文聖詠集定稿，翻譯成希臘文(公元前第三世紀)，中間約一千年的歷史，記錄舊約天主子民的興旺與衰落，個人生命歷程的悲歡離合，是我們祖先信仰的最佳見證，以及最美的禱詞。

十誡(עשרת הדיברות)：記載天主藉由以色列的先知和眾部族首領梅瑟向以色列民族頒佈的十條規定。這是上主親自寫在石版上，後被放在約櫃內。猶太人奉之為生活的準則，也是最初的法律條文。由於梅瑟在第一次拿到十誡後，回到以色列部族竟然看到以色列人在崇拜一隻象徵天主的金牛犢，憤然將天主寫下的石板摔碎。因此，放到聖幕或者聖殿至聖所約櫃中的是第二次做成的石板。存放石板的約櫃一直存放在耶路撒冷聖殿中，直到西元 1 世紀羅馬軍隊攻陷並焚毀耶路撒冷，聖殿中至聖所存放的約櫃也消逝了，十誡對以色列人的生活有廣泛的影響。

守瞻禮主日：舊約時代，安息日(星期六)是特恭敬天主的日子，如今教會卻在主日(星期日)聚會。原來主日是特別紀念基督從死者中復活的奧蹟，這個奧蹟是基督徒的信仰中心。透過基督的死而復活，整個世界都被救贖了，基督徒用聖詠的說話來形容復活的這天：「這是上主所安排的一天，我們應該為此鼓舞喜歡。」教會在第六世紀時，才確立守主日的義務，並禁止信眾在主日勞作，目的是要每一個人在六日操勞之後，得到一個合理的休息，並在這天特別注意精神、宗教和家庭的共融生活。守主日、罷百工的習慣，亦可促進我們的教會生活，並為我們提供服務別人的機會。安息日的精神提醒人們：人不可利用工作無休止地去掠奪大地的資源；人更需與大自然「和諧」地相處。大地不是人的敵人，而是人的良友。人亦不應利用工作去過份地改變人與人的關係，而造成

過份的貧富差距，或藉交易而造成更大的貧富懸殊。藉著安息日，人要忘記一切「工作」，回復人性的本來面目：尋求個體的發展（祈禱、閱讀、吃喝、休息），團體的和諧（共同的崇拜、家庭生活），和積極地去欣賞生命、享受生命。安息日原來便是「人性日」、「家庭日」和「宗教日」。第三誡也是提醒我們，不要被自己的專業或工作所奴役。我們要騰出時間來，讓天主在我們生命中工作，使我們能革新自己，接受天主的改造。

七盞燈：金燈檯用一塊純金製成。它的幹是用單塊純金鑿成的，兩邊都各伸出三根分枝，七盞燈放置在幹和六根分枝的頂部。由於金燈檯是用一塊純金製成的，它顯得異常壯麗，非常好看。



梅瑟五書：舊約全書前五卷，通稱梅瑟五書，因為在這五卷書內，包含着舊約中最重要的一部分，即梅瑟給以色列人所宣布的法律，為此聖經上多次稱《五書》為「法律」。希伯來人稱之為「托辣」。《梅瑟五書》雖然在紀元前已有如此的分劃：即《創世紀》、《出谷紀》、《肋未紀》、《戶籍紀》、《申命紀》，但自古以來這五卷書常視為一部，且是一部世界文學上的傑作。如果說全部聖經的主題是闡述人類的救贖史，那麼《五書》即是記述這救贖史的開端。作者從天地和人類的創造開始，說到人類因違背天主的命令，而失掉原有的幸福，再扼要地敘述各民族的太古史，繼而只着重於以色列民族的起源，及其成為天主選民的歷史。這歷史的中心即在於天主與選民在西乃山上所結的盟約。天主很早即對以色列人的先祖再三地許諾，要以特殊照顧和非凡的奇事，準備以民的心靈，使他們對天主養成堅定不移的信仰，以後好藉梅瑟選立他們為自己的國民，頒下當遵行的法律，在世上建立起神權政體的神國。以後又在曠野四十年之久，以種種試探考驗了他們的忠誠和信心；最後引他們到了約但河東岸，在那裡又藉梅瑟勸告他們，重述以前教導過他們的一切，準備他們進佔已預許給他們祖先的福地。所以從歷史方面來看，《五書》有其統一的目標，實是一部上下一貫的著述。按古來一致的傳授，「五書」的作者是梅瑟。稱他為作者，並不是說全書每字每句都出於他一人之手筆，而是說他曾蒐集了不少當時所能找得到的史料、文獻和法律。且在他死後，有許多歷史或法律部分是後人增補的，因為「五書」原是以色列人宗教、政治、社會生活的法典，所以常有隨時增添一些解釋的必要，為使梅瑟法律能隨歷史的演變，而適應時代的環境。從以上所述，可知《五書》為以色列人具有多麼重要的關係。如果我們對「五書」沒有認識，便不能明瞭以色列子民的歷史，因為他們生活在一個神權政體的制度之下，他們的存亡盛衰，全繫於他們是否忠實履行天主藉梅瑟所頒布的法律。在《舊約》其他經書內，常不斷指出法律的這種重要關係，並依法律為原則，來批判一切歷史的得失。但這法律的最終目的，誠如聖保祿所說：「法律的終向本來是基督」（羅 10:4）。為此，法律為以色列人，好像是「歸於基督

的啟蒙師」(迦 3:24)。換句話說，法律應領導以色列人，認識並信仰將要來臨的默西亞。當默西亞耶穌基督一降生，法律的使命就算完結，耶穌所宣講的「愛的誡命」，滿全了整個法律(羅 13:10)。雖然如此，《五書》為《新約》的教會，仍未失其重要性，因為本書含有永生天主的啟示，以及教會信仰的基礎。

亞郎 (Aaron):「亞郎」一名的希伯來字義，有人解釋為「登山者」，亦有人解釋為「力量如山」，或是「光照者」。他是梅瑟與米黎盎(梅瑟的姊姊)的兄長。亞郎雖是天主指定的大司祭，但有些以色列人為了權力而反對他，為了讓亞郎一家的司祭之職穩固，並證明這是天主的召選，天主飭令以色列各支派的領袖，各帶一根寫有自己名字的棍杖，來到梅瑟前；肋未一族的棍杖則須以亞郎為名。這十二支棍杖就徹夜放在天主的會幕前。次日一早，所有棍杖都未有任何改變，僅寫有亞郎之名的棍杖，其上冒出嫩芽，甚至開花結了杏果。藉此，亞郎一家獲得天主揀選為司祭的明證，也才平息眾人的騷動。稍後，此仗被保留在會幕內，以此作為指定司祭之職的明證。



亞郎的祝福：司祭在以色列祭獻聚會後對民眾的祝福：「願上主賜福你保護你，願上主的慈顏光照你仁慈待你，願上主轉面垂顧你，賜你平安。」

真福八端(天國的憲章):耶穌在加里肋亞湖畔的山腰上對跟隨祂的門徒(數千人以上)所教導的福音，也就是所謂的「山中聖訓」，這是瑪竇將耶穌在不同時間和場合下所做的教導收集在一處的結果，記載在瑪竇福音第五章至第七章，因此，根本不可能斷定耶穌給予這些教導的確切地點。但這些教導的確值得基督徒紀念，因此，一個支持義大利傳教士的團體逾 1938 年在加里肋亞海邊，買下一座美麗的小山，在山上建了一座小聖堂，特別紀念「真福八端」。圖片顯示便是這座美麗的八角形「真福八端堂」。

